

中華民國滑雪滑草協會第十一屆第五次理事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03 月 07 日（星期三）下午 18 時 30 分。

二、地點：體育聯合辦公大樓二樓（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三、主席：林 理事長 廷芳

紀錄：陳金盈

四、出席：黃副理事長柳宗、陳副理事長建、吳副理事長永義、盧常務理事純純、沈常務理事黛娜、何常務理事兆、翁理事慶銘、馬理事志誠、郭理事敏生、梁理事仁貴、湯理事東奇、李理事瀚雄、林理事俊翔、陳候補理事連輝

五、請假：翁副理事長明義、鄒常務理事化鶯、翁理事青山、楊理事文雄、簡理事添松、朱理事泰璋、游理事新志、楊理事旭凱、陳理事翰霖、翁理事世海、蔡理事俊宏、唐候補理事瑞廷、侯候補理事景耀、翁候補理事成福

六、缺席：張理事豐洲、李理事建雄、李候補理事書廷

七、指導單位：無

八、列席：陳秘書長金盈、黃副秘書長美金

九、主席致詞：略

十、工作報告：略

十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執行情形：出席理事無疑議准予備查。

案由一：依據國民體育法公布後修正本會組織章程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報請內政部及教育部體育署備查。

執行情形：業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備並公告本會網頁，同時轉報內政部備查。

案由二：訂定本會菁英人才精進訓練要點案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報送教育部體育署核備。

執行情形：業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備。

案由三：訂定本會運動選手分級登錄及成績登錄管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報送教育部體育署核備。

執行情形：業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備。

案由四：是否訂定本會中程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建議俟改選後再行研擬本會中程計畫。

執行情形：俟本會改選後再行研擬。

案由五：派員出席國際滑雪總會及亞洲滑雪聯盟 2018 年會員大會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越野增加翁副理事長明義、醫療委員會改由張啟仁擔任。

執行情形：翁副理事長建議仍請王柏人先生擔任，醫療委員會委員改由張啟仁擔任案業已將資料送交 FIS 核備。

案由六：第 11 屆第臨時會員大會舉辦時間、地點案，提請討論。

決議：訂 107 年 1 月 28 日(星期日)下午 1:30 在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3 樓舉行。

執行情形：已辦理完竣，並已請主管機關核備。

案由七：派員參加第 27 屆亞洲滑雪錦標賽案，提請討論。

決議：將訊息公告於本會網站，歡迎選手自由報名參加，截止日期 107 年 1 月 24 日前繳交護照影本。

執行情形：已派羅雪梅擔任教練，吳孟虔選手參賽，預計今日返國。

案由八：本會辦理理事長、理事及監事選舉實施原則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業已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備，並公告於本會網頁。

十二、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申請加入本會會員資格案，請審議。

說明：(一) 檢附教育部體育署截止申請加入會員名冊，扣除已是本會會員及重複申請入會人員，共計本次申請入會有 69 名。

(二) 依據本會組織章程之規定須經由理事會審查通過後，由秘書處通知新會員於規定期限內攜帶身分證件正本及影本至本會填寫會員資料卡，並繳交入會費及常年會費始完成入會手續成為正式會員資格，如於期限內未完成者則依規定註銷入會資格。

決議：1. 通過 69 名申請入會，在不違反個資法之下將名單公告本會網站，以昭公信。

2. 請秘書處以掛號郵件通知新會員於本(107)年 3 月 21 日下午 17 時前攜帶身分證件正本及影本至本會填寫會員資料卡，並繳交入會

費及常年會費完成入會手續成為正式會員，並具選舉與被選舉資格，如於期限內未完成入會相關事宜者，則依規定註銷其入會資格。

3.本(107)年3月23日召開理事會議確認全體會員資料及成立選監小組，並送教育部體育署備查。

案由二：本會改選新任理監事人選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本會組織章程之規定應選理事21名(含理事長)、監事7名，其中運動員理事至少占1/3，理事三等親以內僅能1名擔任。

(二)請各理事將簡歷及個人政見於3/28日以前送交幹事部以便公告本會網頁。

決議：通過，請有意願參選理監事者於本(107)年3月28日前送交簡歷及政見與參選職務，俾便秘書處送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及公告本會網站。

十二、臨時動議：無

十三、散會(下午19:20散會)